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关于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证券”、“保荐机构”）作为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联航空”、“公司”）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保荐业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对广联航空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具体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016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52,560,000.00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7.87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39,247,200.00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56,475,410.96元。

募集资金已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于2020年10月21日汇入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哈尔滨分行营业部等账户中。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及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20]37901号《验资报告》。

2、本报告期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860,110,435.73元，本报

告期末使用。

2024年4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航空复合材料零部件生产线扩展及技改项目”进行结项并将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同时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金额人民币860,110,435.73元，部分结项募投项目结余资金永久补流金额为6,149,880.08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零。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支付发行费用后）人民币856,475,410.96元的差异金额为人民币9,784,904.85元，系募集资金累计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

（二）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46号）同意注册，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70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100.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700,000,000.00元，扣除应付中航证券有限公司保荐及承销费用含增值税人民币5,300,000.00元后，余额人民币694,700,000.00元已于2023年3月28日汇入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

本次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扣除上述保荐及承销费和其他发行费用总计不含增值税金额7,952,379.49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92,047,620.51元。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进行验资，并于2023年3月29日出具了《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23]24965号），对以上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确认。

公司已同保荐机构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分别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群力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

议》。

2、本报告期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688,184,224.70元，其中本报告期使用167,073,330.39元，全部用于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金额人民币688,184,224.70元，部分结项募投项目结余资金永久补流金额为5,408,889.08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1,104,999.77元。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支付发行费用后）人民币692,047,620.51元的差异金额为人民币2,650,493.04元，系募集资金累计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

二、募投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制定并修订了《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

根据《管理制度》要求，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了银行专项账户，仅用于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明细如下：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1）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哈尔滨分行营业部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65010078801400003129，该专户仅用于公司“航空复合材料零部件生产线扩展及技改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2）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哈尔滨分行营业部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65010078801900003130，该专户仅用于公司“航空金属零

部件数控加工中心扩能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3) 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哈尔滨分行营业部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65010078801500003132，该专户仅用于公司“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4) 公司在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黑龙江省分行直属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923008010013356675，该专户仅用于公司“航空工装生产线技改升级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5) 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哈尔滨市和平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3500050129200073027，该专户仅用于公司“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6) 公司之子公司广联航空(西安)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广联)在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西安市阎良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961009010021341042，该专户仅用于公司“西安航空产业加工制造基地项目一期”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7) 公司之子公司西安广联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金滹沱一路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72190078801200000994，该专户仅用于公司“航空复合材料零部件生产线扩展及技改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8) 公司之子公司广联航空(晋城)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晋城广联)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晋城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28010078801500001505，该专户仅用于公司“航空复合材料零部件生产线扩展及技改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2、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

(1) 公司在兴业银行哈尔滨分行西大直街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562090100100062990，该专户仅用于公司“航空发动机、燃气轮机金属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2) 公司在招商银行哈尔滨平房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451903242210888，该专户仅用于公司“航天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3) 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哈尔滨分行营业部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65010078801700006032，该专户仅用于公司“大型复合材料结构件轻量化智能制造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4) 公司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群力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231000713013000481470，该专户仅用于公司“补充流动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5) 公司之子公司广联航发（沈阳）精密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联航发）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学府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562090100100068453，该专户仅用于公司“航空发动机、燃气轮机金属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6) 公司之子公司成都航新航空装备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航新）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学府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562090100100068338，该专户仅用于公司“航空发动机、燃气轮机金属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7) 公司之子公司广联航空装备（沈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阳广联）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华园东路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124911436210018，该专户仅用于公司“大型复合材料结构件轻量化智能制造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8) 公司之孙公司沈阳优创禾火智能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优创禾火）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浑南西路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124911482710000，该专户仅用于公司“大型复合材料结构件轻量化智能制造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在使用募集资金的时候，公司严格履行相应的申请和审批手续，同时及时通知保荐机构，接受保荐机构的监督，未发生违反相关规定及协议的情况。

（二）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公司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分别于2020年11月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哈尔滨分行营业部、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黑龙江省分行直属支行、中国工商银行哈尔滨市和平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西安广联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西安市阎良支行于2021年10月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公司、西安广联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西安分行金潏沱一路支行于2021年10月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公司、晋城广联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晋城分行于2021年10月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前述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根据公司2022年8月1日披露的《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7），公司因聘请中航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证券）担任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终止与原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保荐协议，中信证券尚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由中航证券承接。

鉴于保荐机构的更换，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与使用，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子公司广联航空（西安）有限公司及广联航空（晋城）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和平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市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市阎良区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晋城分行及保荐机构中航证券重新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或募集资金专户存

储四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存放账户均未发生变化。《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前述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2、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公司及保荐机构中航证券已分别于2023年4月与兴业银行哈尔滨分行西大直街支行、招商银行哈尔滨平房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哈尔滨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群力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广联航发及保荐机构中航证券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学府支行于2023年7月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公司、成都航新及保荐机构中航证券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学府支行于2023年7月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公司、沈阳广联及保荐机构中航证券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于2024年6月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公司、优创禾火及保荐机构中航证券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于2024年6月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前述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三)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哈尔滨分行营业部	65010078801400003129	活期存款	已销户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哈尔滨分行营业部	65010078801900003130	活期存款	已销户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哈尔滨分行营业部	65010078801500003132	活期存款	已销户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黑龙江省分行直属支行	923008010013356675	活期存款	已销户
中国工商银行哈尔滨市和平支行	3500050129200073027	活期存款	已销户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西安市阎良支行	961009010021341042	活期存款	已销户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金滹沱一路支行	72190078801200000994	活期存款	已销户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晋城分行	28010078801500001505	活期存款	已销户
合计			0.00

2、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
兴业银行哈尔滨分行西大直街支行	562090100100062990	活期存款	已销户
招商银行哈尔滨平房支行	451903242210888	活期存款	已销户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哈尔滨分行营业部	65010078801700006032	活期存款	238,784.0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群力支行	231000713013000481470	活期存款	861,171.38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学府支行	562090100100068453	活期存款	已销户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学府支行	562090100100068338	活期存款	已销户
招商银行沈阳分行华园东路支行	124911436210018	活期存款	643.27
招商银行沈阳分行浑南西路支行	124911482710000	活期存款	4,401.11
合计			1,104,999.77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1）航空复合材料零部件生产线扩展及技改项目，截至2024年12月31日已完成投资285,607,891.13元，完成项目预算102.00%。本项目通过建设复材加工车

间，购置先进的自动下料机、超声波复合材料蜂窝铣床、激光铺层定位系统等设备及配套设施，对现有复合材料零部件生产线进行进一步扩建和技术改造。

（2）航空金属零部件数控加工中心扩能建设项目，截至2024年12月31日已完成投资99,364,261.79元，完成项目预算99.36%。本项目拟通过改善现有生产车间，购置智能制造六轴关节机器人、高精度大型五轴数控加工中心和CAD/CAPP/CAM软件等先进的硬软件设备，扩建航空金属零部件生产线。

（3）航空工装生产线技改升级项目，截至2024年12月31日已完成投资34,344,796.00元，完成项目预算98.13%。本项目对现有航空工装生产线进行技术改造。

（4）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截至2024年12月31日已完成投资65,089,826.19元，完成项目预算98.62%。本项目将在公司现有技术储备和研发能力的基础上，通过改善现有研发环境，建设理化检测实验室、力学测试实验室、无损检测实验室和工艺试验中心等研发配套场地，购置先进的超声无损C扫描设备、柔性自动钻铆机器人、CAD/CAPP/CAM系统等硬软件设备，引进优秀的研发技术人员，研发高功效、数字化、智能化、高精度的航空航天高端工艺装备和先进的航空产品。

（5）西安航空产业加工制造基地项目一期，截至2024年12月31日已完成投资95,103,660.62元，完成项目预算100.11%。本项目拟通过新建航空工装制造中心、飞机零/部件制造中心、航空复合材料产品制造中心、航空配套中心和研发办公综合楼，购置国内外先进的超大型双龙门双五轴加工中心、热压罐、超声波复合材料蜂窝铣床、C扫描检测系统等生产检测设备，建设广联航空西安制造基地。

2、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

（1）航空发动机、燃气轮机金属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为止已完成投资319,695,293.47元，完成项目预算的100.02%。本项目进行航空发动机、燃气轮机金属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建设，实现航空发动机、燃气轮机金属零部件的规模化生产。

（2）航天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为止已完成投资

76,914,320.72元，完成项目预算的93.64%。本项目通过购置自动化程度较高的先进设备，致力于提升公司航天零部件的自动化生产水平。

(3) 大型复合材料结构件轻量化智能制造项目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为止已完成投资216,226,990.00元，完成项目预算的101.01%。本项目通过建设大型复合材料结构件生产线，形成大型复合材料结构件产品的规模化生产能力。

(二) 募集资金置换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置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资金的情况。

(三) 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3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将在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实施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1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将在到期前归还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3年度，公司用闲置的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其中航空发动机、燃气轮机金属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补充流动资金10,000,000.00元，大型复合材料结构件轻量化智能制造项目补充流动资金80,000,000.00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90,000,000.00元已于2024年1月4日归还。

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将在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实施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80,000,000.00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将在到期前归还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0.00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4年4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

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不影响正常业务经营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80,000,000.00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150,000,000.00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将暂不使用的募集资金转为多种理财产品进行现金管理，其中包括：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利多多通知存款业务等。

（五）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85,647.54万元，扣除募投项目计划资金后，超募资金总额为13,547.54万元。

公司为满足日常经营需要，结合自身情况，于2020年12月将超募资金中的4,06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和战略发展目标，于2021年3月将超募资金余额9,487.54万元，以及募集资金账户利息12.46万元，共计95,000,000.00元用于建设“西安航空产业加工制造基地项目一期”。

（六）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39,247,200.00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82,771,789.04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56,475,410.96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累计实际使用募集资金860,110,435.73元，部分结项募投项目结余资金永久补流金额为6,149,880.08元，累计取得的利息收入9,796,497.70元，累计支付的手续费11,592.85元，无尚未使用募集资金。

2、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

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00,000,000.00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7,952,379.49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92,047,620.51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累计实际使用募集资金688,184,224.70元，部分结项募投项目结余资金永久补流金额（余额转活期）为5,408,889.08元，累计取得的利息收入2,655,314.13

元，累计支付的手续费4,821.09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1,104,999.77元。公司剩余募集资金将继续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支出。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暨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孙公司实缴出资、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为了使“大型复合材料结构件轻量化智能制造项目”的实施更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的要求、强化公司竞争优势，提升协同效应，降低运输成本，公司拟增加全资子公司广联航空装备（沈阳）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沈阳优创禾火智能装备有限公司为该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实施地点相应增加分别位于辽宁省沈阳市相应的注册地点。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该事项属于募集资金用途变更。公司保荐机构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出具了《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关于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核查意见》。

截至2024年12月31日，除上述情形外，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公告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六、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公司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七、保荐机构核查程序与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查阅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对账单，获取了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查阅了中介机构相关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公告等资料。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广联航空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以下无正文）

附件 1

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支付发行费用后）			856,475,410.9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35,600,0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60,110,435.7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5.83%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2)-(1)	截至期末投入 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 益	是否达到预 计效益	项目可行 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												
1.航空复合材料零部件 生产线扩展及技改项 目	否	280,000,000.00		280,000,000.00		285,607,891.13	5,607,891.13	102.00	2023 年 9 月	1,026,666.66	不适用	否
2.航空金属零部件数控 加工中心扩能建设项 目	否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99,364,261.79	-635,738.21	99.36	2022 年 12 月	18,785,490.96	不适用	否

3.航空工装生产线技改升级项目	否	35,000,000.00		35,000,000.00		34,344,796.00	-655,204.00	98.13	2022 年 12 月	14,640,340.21	不适用	否
4.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否	66,000,000.00		66,000,000.00		65,089,826.19	-910,173.81	98.62	2023 年 3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5.补充资金项目	否	240,000,000.00		240,000,000.00		240,000,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u>721,000,000.00</u>		<u>721,000,000.00</u>		<u>724,406,775.11</u>	<u>3,406,775.11</u>					
超募资金投向												
西安航空产业加工制造基地项目一期			95,000,000.00	95,000,000.00		95,103,660.62	103,660.62	100.11	2023 年 3 月	8,264,543.93	不适用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40,600,000.00	40,600,000.00		40,600,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暂未确定投项		135,475,410.9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u>135,475,410.96</u>	<u>135,600,000.00</u>	<u>135,600,000.00</u>		<u>135,703,660.62</u>	<u>103,660.62</u>					
合计		<u>856,475,410.96</u>	<u>135,600,000.00</u>	<u>856,600,000.00</u>		<u>860,110,435.73</u>	<u>3,510,435.73</u>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详见三（五）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三（二）募集资金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三（三）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详见三（六）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详见三（六）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附件 2

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支付发行费用后）			692,047,620.5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7,073,330.3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88,184,224.7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航空发动机、燃气轮机金属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	否	319,640,000.00		319,640,000.00	11,971,657.17	319,695,293.47	55,293.47	100.02	2024 年 9 月 30 日	19,607,713.64	是	否
2.航天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	否	82,140,000.00		82,140,000.00	7,174,399.72	76,914,320.72	-5,225,679.28	93.64	2024 年 5 月 31 日	11,203,511.47	是	否

[illegible]

（本页无正文，为《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关于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孙 捷

王洪亮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年 月 日